

# 中山市板芙镇红十字会

## 2025 年度财务收支及预算执行情况审计结果

我们依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所提供的会计资料及其他证明材料进行审计并发表审计意见。在审计过程中，我们结合中山市板芙镇红十字会（以下简称“板芙镇红十字会”）的实际情况，实施了包括抽查会计凭证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计程序。现将审计情况报告如下：

### 一、单位基本情况

板芙镇红十字会是中山市板芙镇政府的内设机构，为非独立预算的社会组织单位，取得中共中山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颁发《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书》，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42000MB2E14345Y，机构性质：机关（内设机构），负责人：周倩盈，机构地址：中山市板芙镇芙中二横路六号旁（婚姻登记中心三楼）。

板芙镇红十字会工作目标与职责：板芙镇红十字会立足人道、博爱、奉献宗旨，以保障和改善民生为工作重心，依法协助镇党委、政府开展救灾、救护、救助等人道服务工作，切实筑牢基层人道保障防线。

板芙镇红十字会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实有兼职人员 1 名，经费来源为社会捐赠款项和物资，本单位为非独立编列预算单位、独立设置 1 个账套进行会计核算，银行账户和现金由板芙镇财政分局统一管理，并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进行账务处理。主要支出项目为捐赠支出。

### 二、财务收支审计情况

板芙镇红十字会账面反映 2025 年度本期收入总额 2,423,113.23 元，其中：非限定性收入-捐赠收入 2,412,148.84 元，非限定性收入-其他收入 10,964.39 元；2025 年度账面费用总额 3,148,129.78 元，其中：非限定性-业务活动成本 3,143,086.78 元，非限定性-管理费用 5,043.00 元，非限定性-其他费用 0.00 元。



### 三、审计评价

经审计，板芙镇红十字会在 2025 年期间，在政府赋予的职责范围内较好地完成了各项工作。在财务核算方面，基本能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有关规定进行核算，会计信息基本能真实反映板芙镇红十字会的资产负债和财务收支情况，重大经济决策事项基本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决策程序符合有关管理制度规定，专项资金支出基本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能做到专款专用，审批手续健全。

中山市智者同行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二〇二六年五月三十日

